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确认及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 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就公司增加 2017 年度与北京十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 2017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超额是公司经营实际需要，与关联方北京十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之间的经济行为正常、合法，其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客观、公允，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同意公司及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与市场情况继续向北京十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采购图书，2017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由 8,000 万元调增至 13,0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均以当期市场价格为参考标准，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上述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平原则，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可以有效控制生产成本，保证供应稳定性，维护公司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符合公司市场战略。

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附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确认及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胡柏和 胡柏和

陈李平 陈李平

程三国 程三国